

证券代码：874392

证券简称：祺龙海洋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山东祺龙海洋石油钢管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 年 12 月 2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25 人

2023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364 人

2023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454 人

2023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270,337.32 万元

2023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220,459.50 万元

2023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50,183.34 万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57 家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63 家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
M、G、K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房地产业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R、E、J、F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金融业、批发和零售业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35,481.21 万元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3,529.17 万元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3 家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5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815.09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9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不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3. 诚信记录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15 次、自律监管措施 9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5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6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 何峰, 199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19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 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6 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0 份。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崔晓丽, 201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19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 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0 份。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刘志增, 注册会计师, 2000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 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5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 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1 份, 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0 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1 份。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 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拟聘任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5)年审计收费 3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30 万元。

上期(2024)年审计收费 3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30 万元。

审计收费系按照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所需人员、时间及专业技术人员收费标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刘翠华、辛天奎、曲建峰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为众多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5 年度审计的工作需求，公司聘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因此，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同意确认公司聘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山东祺龙海洋石油钢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山东祺龙海洋石油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